

岫岩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

2026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2026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岫岩满族自治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

岫财预〔2020〕1号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一）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二）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三）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四) 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五)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 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二) 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预算表等。

(三)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四) 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 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 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及其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和市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政的方针、政策，执行县财政税收政策、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按照县财政的分配政策。

（二）拟定本镇财政发展计划，受龙潭镇人民政府委托，编制并向龙潭镇人民代表大会报告镇本级和全镇年度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执行镇人大批准的年度财政预算，向镇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管理镇各项预算收入、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有关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二、机构设置

龙潭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龙潭镇财政所本级预算。

纳入龙潭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包括：

龙潭镇人民政府

第三部分 部门（单位）预算表

2026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具体明细见附表）

2026年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单位预算批复表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86.95	670.46	619.51	50.95	216.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8.00	515.91	464.96	50.95	172.0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8.79	506.70	455.75	50.95	162.09
2010301	行政运行	302.39	302.39	251.44	50.9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09				162.09
2010350	事业运行	204.31	204.31	204.3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1	9.21	9.2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21	9.21	9.21		
20140	信访事务	10.00				1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1	85.01	85.01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01	85.01	8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	1.67	1.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0	0.60	0.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0	58.30	58.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4	24.44	24.44		
20820	临时救助	5.00				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4	25.64	25.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4	25.64	25.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	12.00	12.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6	13.36	13.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8	0.28	0.28		
213	农林水支出	39.40				39.40
21303	水利	15.00				15.00
2130314	防汛	15.00				1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4.40				24.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4.40				2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90	43.90	43.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90	43.90	43.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90	43.90	43.9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86.95	一、本年支出	886.9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6.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5.64
二、上年结转		（四）农林水支出	39.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43.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86.95	支 出 总 计	886.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86.95	670.46	619.51	50.95	216.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8.00	515.91	464.96	50.95	172.0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8.79	506.70	455.75	50.95	162.09
2010301	行政运行	302.39	302.39	251.44	50.9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09				162.09
2010350	事业运行	204.31	204.31	204.3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1	9.21	9.21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21	9.21	9.21		
20140	信访事务	10.00				1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1	85.01	85.01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01	85.01	8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	1.67	1.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0	0.60	0.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0	58.30	58.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4	24.44	24.44		
20820	临时救助	5.00				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4	25.64	25.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4	25.64	25.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0	12.00	12.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6	13.36	13.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8	0.28	0.28		
213	农林水支出	39.40				39.40
21303	水利	15.00				15.00
2130314	防汛	15.00				1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4.40				24.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4.40				2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90	43.90	43.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90	43.90	43.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90	43.90	43.9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0.46	619.51	50.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9.99	589.99	
30101	基本工资	228.09	228.09	
30102	津贴补贴	69.44	69.44	
30103	奖金	24.45	24.45	
30107	绩效工资	62.72	62.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30	58.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44	24.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36	25.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9	2.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90	43.9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	50.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5	18.00	50.95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6	电费	8.24		8.24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08	取暖费	15.91		15.91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4.80		4.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0	1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2	11.52	
30302	退休费	2.27	2.27	
30305	生活补助	9.25	9.25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0		2.00		2.00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14

单位名称：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5

单位名称：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757001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210323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621.51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98.0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0.95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当年任务，有效提高工作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管理效率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6-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6-12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6-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6-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管理规范性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6-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人才培养机制健全性			有效改善		2026-12	
			完善内控制度			有效改善		2026-12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6-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6-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6-12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6-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6-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被投诉率	<=	0	%		2026-12
	社会效应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投诉次数	<=	0	次		2026-12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有效改善		2026-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6-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6-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6-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6-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龙潭镇政府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预算资金情况	136.09						
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政府日常的运转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等方面的支出。保证资金能合理规范的使用，严格按照“科学合理、统筹兼顾、规范透明、高效顺畅”的原则，合理安排使用经费。区分轻重缓急、解决难点、集中财力办大事。公用经费预算必须要落实到具体项目、科目、做到不重复，不遗漏、不留缺口。公用经费要严格按照上级部门核定的预算及内控计划执行，做到厉行节约，杜绝浪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聘任制书记数量	=	8	人	2026-12
			资金保障范围	>=	1222	家	2026-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6-12
			保障全年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6-12
		成本指标	宣传成本	<=	58	万元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润增长率	>=	100	%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科技成果转化数	>=	2	项	2026-12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设施正常运行			公共设施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制度健全性			保障制度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村民满意度	>=	100	%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龙潭镇防汛河道治理						
主管部门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预算资金情况	15.00						
总体目标	专款专用:确保防汛经费的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预算和规定使用资金，避免资金挪用和浪费。2. 绩效评估:建立防汛经费的绩效评估机制，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定期评估和监测，及时发现问题和不足，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加以改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演练补助(个)	>=	1	个	2026-12
			防汛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6-12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完好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6-12
		成本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管理成本	<=	3	万元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风险保障总额			保障总额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防汛抗旱作用			防汛抗旱	2026-12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河道生态环境			河道生态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农村水利工程、小型水库长效健康运行			农村水利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河流域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龙潭镇村干部差额工资补助							
主管部门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预算资金情况	24.40							
总体目标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加强村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村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改善农村村民的生活环境，提高村民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3	万元	2026-12	
			扶持村集体数量	>=	2	个	2026-12	
		质量指标	村容、村貌改善			村貌改善		2026-12
			村民投诉率	<=	5	%	2026-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6-12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	5	%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证项目运行政策、制度资金持续性			保证项目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旅游扶贫效果			乡村旅游		2026-12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改善农村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村民满意度		>=	100	%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	10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龙潭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加强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的使用管理，完成临时救助各项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好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	20	人	2026-12	
			临时救助覆盖面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低保等重点救助对象基本医疗住院救助水平			低保求助		2026-12
			救助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时性			流浪乞讨		2026-12
			当年脱贫户临时救助及时率	=	100	%	2026-12	
	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符合当地支出标准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脱贫人口纯收入增长情况			脱贫人口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贫困地区学生身体素质			改善贫困		2026-12
		生态效益指标	使救护的伤、弱、病鸟等野生动物得到更加有效救治			伤弱病鸟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家庭满意度		>=	100	%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群众参与机制建立			机制建立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龙潭镇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预算资金情况	10.00							
总体目标	严格资金拨付,强化监督管理。严格遵循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财务考核,及时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做好全过程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地督办信访事项数量	=	10	件	2026-12	
			环境信访工作人员人数	>=	2	人	2026-12	
		质量指标	信访举报办结率	>=	100	%	2026-12	
			群众上访案件结案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	100	%	2026-12	
		成本指标	暗访租车标准	<=	100	元/辆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农情信息调度			农情信息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政府信誉			政府信誉		2026-12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管理信息化、智能化程度提升			生态环境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价格监测信息发布效果			价格监测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民满意度	>=	100	%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惠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龙潭镇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主管部门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岫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预算资金情况	20.00							
总体目标	龙潭镇8个行政村,共有垃圾桶616个,勾臂垃圾箱120个,垃圾转运池5个,垃圾池257个,垃圾中转站1个,我镇预计每个8个保洁人员补助每人每年2.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区域覆盖率	>=	100	%	2026-12	
			水质自动监测站仪器设备数量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治理河段河流连通性	>=	100	%	2026-12	
			治理河道生态岸线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森林防火物资购置当期任务完成率	>=	100	%	2026-12	
			日常巡查维修及时性			好		2026-1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	100	元/亩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好		2026-12
			保障抗旱供水安全			好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条件改善情况			好		2026-12
			农民对人居环境治理项目的认可度	=	100	%	2026-12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好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畜禽病害率降低率	>=	100	%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100	%	2026-12		
		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政府专职消防员						
主管部门	峨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峨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预算资金情况	6.00						
总体目标	用于龙潭镇消防站人员编制10人采用兼职每人每月500元补助。(10人*500元*12个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6-12
			宣传数量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场地整理恢复程度	>=	100	%	2026-12
			应急救援队队员培训演练合格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治超普查及时率	>=	100	%	2026-12
		成本指标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察对象在能源方面节约率	>=	100	%	2026-12
			本年降低自然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比率	>=	100	%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气象灾害风险普查覆盖率	>=	100	%	2026-12
			农民对人居环境治理项目的认可度	=	100	%	2026-12
		生态效益指标	造林绿化林木良种使用率	>=	100	%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定森林生态系统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到影响的群体或个人满意度	>=	100	%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100	%	2026-12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单位名称：峨岩满族自治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3.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64 万元，农林水支出 39.40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95 万元，债务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6 年，龙潭镇人民政府部门收支预算 886.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4 万元，增长 8.6%，增加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龙潭镇人民政府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86.95 万元。收入预算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886.9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预算按功能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3.9 万元；按经济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89.9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2 万元，项目支出 216.49 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6 年，龙潭镇人民政府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886.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4 万元，增长 8.6%。财政拨款收入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龙潭镇人民政府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0.4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89.9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52 万元。

人员经费（即工资福利支出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之和）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购房补贴、在职个人取暖费等）、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 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1)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照厉行节约、改进作风等政策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公车运行费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50.95 万元，主要包括本部门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上年预算增加 2.8 万元，增加 5.8%。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主要用于 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龙潭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一般执法执勤用车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辆，其他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有通用设备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台（套）。

2024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

（五）预算资金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6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覆盖率（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为 100%。

2026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2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2 个，涉及资金 45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六）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没有数据的情况说明

2026 年预算中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项目支出中无特定目标类项目，无债务支出预算，无政府采购预算，无购买服务预算，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五张表中没有数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 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4. 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债务收入（不含政府债券、政府向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组织贷款）、投资收益等收入。

5. 上年结转：反映以前年度安排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10.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包括由部门主导分配的市本级项目和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